

成長班單元2.1

主日和擘餅聚會

(此課篇幅稍長，可考慮分作兩次交通)

- 負擔：1. 認識主日並分別主日的時間
2. 認識擘餅聚會的意義
3. 照主的吩咐參加擘餅聚會

關於主日

當知的道

一. 主日是神所定的日子

「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這是耶和華所作的，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我們在其中要高興歡喜！」(詩一一八22-24)

「你們眾人，和以色列百姓，都當知道，站在你們面前的這人得痊愈，是因你們所釘十字架，神叫他從死裡復活的，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他是你們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徒四10-11)

匠人所棄的石頭，就是指主被人棄絕而釘在十字架上；神叫他成為頭塊房角石就是指著主復活說的。所以耶和華所定的日子就是主復活的日子。而四本福音書題到七日的第一日，主復活(例可十六9)。換句話說，七日的第一日，就是主定下的日子，稱為主日(就是星期日)。

二. 主日對信徒別具意義

- 1) 是主復活的日子(可十六9)
- 2) 是主顯現的時候(約二十19、26)
- 3) 是聖靈降臨在教會身上，顯出奇妙作為的日子(徒二1-4，註：五旬節是主復活後第五十天，又是七日的第一日。)
- 4) 是信徒一起聚集的日子(徒二十七)

三. 主日與安息日不同

主日	安息日
a) 是一週的頭一天	d) 是一週的最後一天

b) 是記念主死而復活的日子	e) 是記念神創造的工完畢 (參創二1-3)
c) 是為教會的	f) 是為猶太人的

舊約安息日的誠命規定有甚麼事不能作；但在新約裡，神定立主日時，沒有說甚麼事不可作。所以我們應謹記得，神定立七日的第一日，沒有作與不作的思想在裡面。別的日子所能作的，主日也能；別的日子不能作的，主日也不能作。另一方面，神告訴我們在主日甚麼是特別該作和該注意的。所以主日的特點只有積極的命令，而無消極的命令。

當行的路

聖徒對主日該有的態度和實行

一. 應該高興歡喜

「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我們在其中要高興歡喜！」(詩一一八24)

既然主日是主復活的日子，想到主已復活，我們自然高興歡喜，因為我們的主從墳墓起來，證明他不能被死亡拘禁(徒二24)，他勝過死亡，成就了極大的救恩，並且藉著死敗壞掌死權的，釋放我們(來二14-15)，他復活升天擄掠了仇敵，賜下各樣的恩賜，建立他的教會(弗四7-12)。聖徒每一次思想和看見主的復活，自然就喜樂，像當時門徒一樣(約二十20；路廿四41；太廿八8)。

二. 應當記念主

七日的第一日是主死而復活的日子，我們應當記念主為我們死(林前十一23下-25)。別的事不作還不太要緊，但必須作的就是參加擘餅聚會，與眾聖徒一同記念主。

三. 奉獻財物與時間

「論到為聖徒捐錢，我從前怎樣吩咐加拉太的眾教會，你們也當怎樣行。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留著；免得我來的時候現湊。及至我來到了，你們寫信舉薦誰，我就打發他們，把你們的捐資送到耶路撒冷去。」(林

前十六1-3)

雖然這裡只說到金錢的奉獻，但屬靈的原則是人的奉獻。每一次主日，想到主為我們死而復活，再被題醒我們是屬於他的。不單只這個人再一次奉獻，也將主日這一天分別出來專一為著他。

關於擘餅聚會

當知的道

一. 擘餅聚會是主親自設立的一個聚會

「我當日傳給你們的，原是從主領受的，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你們每逢喝的時候，要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來。」(林前十一-23-26)

單是這一點，就要叫我們該如何看重這個聚會。人若不「如此行」，乃是違背了主的吩咐。

二. 擘餅聚會是為了記念主

「祝謝了，就擘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林前十一-24)

- 1) 這乃是主恩惠的話、愛的吩咐，也是祂降卑自己來得著我們的記念，祂也喜歡我們來記念祂。
- 2) 人是善忘的，主的吩咐乃為了我們的益處，叫我們藉記念祂而被祂的恩愛感動題醒，要遠離罪惡，不要愛世界，單為祂而活著。

三. 擘餅聚會是表明主的死，一直到祂來

「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來。」(林前十一-26)

餅是指著主的身體為我們而捨去，杯是指著主的血為我們而流出。這聚會是宣告(表明)主為我們而死，叫我們的罪得以洗淨，

並得著了祂的生命；有一天祂要再來，接我們到祂那裡，永遠與祂同在。

四. 擘餅聚會乃是赴主的筵席，與眾聖徒交通，作合一的見證

「我們所祝福的杯，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我們所擘開的餅，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麼？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因為我們都是分受這一個餅。」(林前十17)

「同領」、「一個餅」、「一個身體」就是說出眾聖徒的交通與合一。林前十一章的餅，是指著主為我們捨去的身體；林前十章的餅，乃指著主所重生的所有聖徒集合起來而成功的奧秘的身體。每一次擘餅聚會，乃表明我們和眾聖徒一同在這個身體裡有交通。

所以擘餅聚會一方面說出我們和主的關係，另一面又說出我們和眾聖徒的關係。

當行的路

一. 每主日分別時間，照主的吩咐，與眾聖徒一同擘餅記念主，作基督身體合一的見證。

二. 要先省察自己，然後吃餅飲杯

「所以無論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餅，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人應當自己省察，然後吃這餅，喝這杯。因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林前十27-29)

1) 凡信而受浸歸主的人都有資格領受餅杯，但人卻要先省察自己，使自己「配」去領受(按理的意思就是配)。

2) 省察自己，包括看有甚麼罪還沒有清理？有甚麼不潔不義未曾取用主的寶血洗淨？有甚麼對別人的憎恨仇視未曾對付等等。

3) 配還包括自己的態度——是否鄭重虔誠的記念主，不馬虎，不隨便，不輕看，不放鬆。

三. 要有所獻而來，學習開口讚美

「我們應當靠著那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這就是那承

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來十三15)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向耶和華唱新歌，在聖民的會中讚美他！」(詩一四九1)

這是感謝讚美主的聚會，當有準備，帶著禮物和祭物來獻上，就是自己嘴唇的果子。

分享討論

1. 在分別主日的時間上有何經歷、學習或難處？
2. 試說出擘餅聚會的意義。
3. 你如何預備自己參加擘餅聚會？
4. 你是否覺得難以啟齒讚美？為甚麼？可以怎樣克服？
5. 怎樣可以更加投入擘餅聚會？
(有關擘餅中的敬拜父，可留待在單元1.7「認識父神」一題中再作交通。)

參考書籍

1. 初信造就(上) (主日，擘餅) 倪柝聲 臺灣福音書房
2. One Hundred Bible Lessons (The Lord's Day)
Alban Douglas OMF Literature Inc.

敬拜唱詩讚美

負擔：作個敬拜讚美唱詩的人

當知的道

一. 宇宙中只有神配得敬拜

「那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坐寶座的面前敬拜那活到永永遠遠的，又把他們的冠冕放在寶座前，說：我們的主，我們的神，你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因為你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啟四10-11)

「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出二十3)

「耶穌說…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他。」(太四10)

天上寶座前的敬拜和讚美是一直不斷的，只有神配得著天上地上一切敬拜和讚美。

二. 神要得著人的敬拜和讚美

1. 神以讚美為祂的寶座

「但你是聖潔的，是用以色列的讚美為寶座的。」(詩廿二3)

寶座是權能和榮耀的象徵，人一讚美就肯定了神的權能，人一讚美神就得著祂該得的榮耀。讚美是對神最高的敬意。

2. 父神尋求真正敬拜祂的人

「…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靈和誠實拜他，因為父要(尋找)這樣的人拜他。」(約四23)

3. 讚美使神的仇敵魔鬼蒙羞

「你因敵人的緣故，從嬰孩和吃奶的口中，建立了能力，使仇敵和報仇的閉口無言。」(詩八2)

神的全能、神的榮耀彰顯在諸天之上，連小孩子發出的讚美，也使仇敵啞口無言。耶穌說：「你從嬰孩和吃奶的口中，完全了讚美的話。」(太廿一16)應驗了舊約詩篇裡的預言。

4. 大衛設立廿四班唱詩的在神殿不斷讚美，是神所喜悅的。

「大衛和眾首領分派亞薩、希幔，並耶杜頓的子孫、彈琴、

鼓瑟、敲鈸、唱歌…他們和他們的弟兄學習頌讚耶和華；善於歌唱的共有二百八十八人。這些人無論大小，為師的、為徒的，都一同掣籤分了班次。」(代上廿五1-8)

當行的路

1. 學習每天開始於讚美

「我因你公義的典章一天七次讚美你。」(詩一一九164)

大衛一天七次讚美神，我們起碼有一次的讚美，每天早上醒來第一句要說的話應該是：讚美主，給我有新的一天。

2. 凡事讚美神，順境逆境都讚美神。

「我們應當靠著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來十三15)

「約在半夜，保羅和西拉禱告，唱詩讚美神，眾囚犯也側耳而聽。」(徒十六25)

保羅和西拉在監裡，唱詩讚美神，地為之震動；手銬腳鐐全部鬆開，監門為之大開。讚美的力量能叫人鬆開一切的捆綁。

3. 聚會中口唱心和唱詩讚美主

「當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對說，口唱心和的讚美主。」

(弗五19)

聚會時當然需要讚美，尤其是擘餅聚會更加要讚美，而且讚美要一個接一個，神聽到的是頌讚之聲不絕於耳。聚會怎樣才能令神心滿意足，我們也飽足呢？就是藉著各人都向神獻上一份。我們來到主的桌子前，就是要獻上感謝讚美，朝見神不能空手。

分組討論

1. 平常生活你有哪些事曾向主讚美？有否每天最少一次？
2. 每次用飯你有向神感恩讚美的習慣嗎？
3. 你曾在逆境中向神讚美嗎？
4. 擘餅聚會開聲禱告讚美能令神滿足，你試過嗎？是否難以開口？如何克服？

成長班單元2.3

基督徒的聚會

- 負擔：1. 認識聚會的寶貴和實行原則
2. 作個尊重及愛慕聚會的人

當知的道

一. 聚會是基督徒的特徵

1. 「教會」的意思就是蒙召出來的人聚集在一起。信的人既成了主的教會，就常常聚集在一起。
2. 「我另外有羊，不是這圈裡的；我必須領他們來，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並且要合成一群，歸一個牧人。」(約十16)
我們是主的羊，羊的特性是合群，群羊就是主的教會。這合群的要求是基督徒生命的特性。羊若離群單獨就會迷失，落在危險裡。
3. 聖經中有許多聚會的榜樣：
主和門徒常常聚集(太五1；可二1-2，四1，六32-34，十四15-17；約二十19、26；徒一4)
初期教會常常聚集(徒一14，二1，四23-31，十二12；林前十四23)

二. 聚會叫人得著更多的恩典

「因為無論在哪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十八20)

個人讀經、禱告、親近神固然能叫人得著恩典，但神卻要在聚會中藉祂同在的應許，給我們更多更大的恩典。人的經歷也證明這件事：在聚會中更容易摸著神的同在，讀經更豐富，禱告更有力量，更厲害受感動，更容易蒙光照等。基督徒若不聚會就會失掉許多恩典，單靠個人「自修」追求是有限的，也不容易維持，容易被仇敵吞吃(彼前五8)，所以聖經教導我們「不可停止聚會」(來十25)。

三. 聚會要按照神的原則

1. 「因為無論在哪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

在他們中間。」(太十八20)

奉主的名聚會即歸於主的名下聚會，意思是在主的權柄下聚會。聚會的中心是主自己，我們是來朝見祂，要來碰著祂，要來聽祂，要來順服並遵行祂的旨意。眾人如此聚集，主藉聖靈的同在就更明顯，聖靈就能更自由的工作，主的名就得著高舉，神就得著榮耀。

2. 「弟兄們，這卻怎麼樣呢？你們聚會的時候，各人或有詩歌，或有教訓，或有啟示，或有方言，或有翻出來的話，凡事都當造就人。」(林前十四26)

聚會是為著造就人，不是為造就自己，只為別人著想，求別人得著益處。凡所行的，無論是分享、禱告、題詩歌、說話長或短，又或不說話，一切都是為聚會好，為叫別人得造就。不叫人得造就的，一概不作。

當行的路

- 一. 當寶貴教會的聚集，投入每次聚會

「人對我說：我們往耶和華的殿去，我就歡喜。耶路撒冷阿，我們的腳站在你的門內。」(詩一二二1-2)

1. 除了主日聚會外，爭取在週中起碼多參加一個聚會或小組，叫我們多得恩典，與聖徒多有交通。

在這件事上求主施恩，調整時間，甚至改變生活習慣，建立恆常的聚會生活。

2. 在聚會中全人全心向主打開，開聲唱詩，開口禱告，開通耳朵留心聆聽。

- 二. 當存敬畏的心，尊重聚會

「耶和華與敬畏他的人親密；他必將自己的約指示他們。」(詩廿五14)

1. 聚會不要遲到，該早一點到，好在聚會前有些禱告，預備自己，也把聚會交託神。
2. 當熄掉手機等響鬧裝置，使自己專心聚會，也不致影響別人。敬畏神的人必在聚會中多得恩典(詩一〇三17)。
3. 進入聚會所，當尊重招待服事兄姊的指示、安排，學習順服；

不自私，不為己，在教會凡事規規矩矩按著次序行(林前十四40)；若無必需，不要隨便進出聚會廳，以免影響別人。

三. 當按照神的原則聚會

1. 對神 — 高舉主名，服在神的權柄下，隨從聖靈。存著一顆清心(太五8)，要尋求神的面，要祂得著榮耀。不貪慕虛榮，不表現自己；不隨自己的喜好，不與人比較，也不批評別人；只順服聖靈在聚會中的運行帶領，讓祂有自由。
(可以擘餅聚會為例說明)
2. 對人 — 存心願意給人供應和幫助，無論題詩、禱告、分享或保持安靜等，一切為要造就人，叫人得益處。存這樣的心學習聚會，主必教導；也可以主動尋找有經驗的兄姊交通，虛心學習，接受改正。

分享討論

1. 你有否經歷在聚會中得著神更多的恩典？試分享點滴。
2. 基督徒若只是「自修」追求，你認為可行嗎？
3. 你參加主日聚會，有否一些地方不夠敬畏鄭重(如當行的路第二點所題及的)？可以怎樣改善？
4. 你有恆常聚會的習慣嗎？若沒有，有何難處？可以怎樣解決？若同伴有這難處，可以怎樣幫助他？
5. 在聚會中怎樣才叫神得榮耀？
6. 在聚會中怎樣才叫人得造就？
7. 聚會的興衰好壞，你認為你有責任嗎？是甚麼責任？

參考書籍

1. 初信造就(上冊) (聚會) 倪柝聲

成長班單元2.4

你們聚會的時候

- 負擔：1. 認識福音、禱告及信息聚會的目的和性質
2. 對每種聚會都能作適切的預備和配合

當知的道

一. 福音聚會

1. 主從死裡復活以後，在祂升天之前，把傳福音的使命託付給教會(太廿八18-19)。這可說是主給歷代教會(由使徒們所代表)的遺命，直延續到世界的末了。
2. 從使徒行傳看見，教會的歷史開始於傳福音(徒二5-41，三13-26)，亦繼續於福音的工作，因此行傳的記載是沒有結束的(廿八30-31)。
3. 聖經教導我們傳揚基督(福音的中心)，是用諸般的智慧(西一28)，因此聚會內容可包括詩歌、見證、影音播放等，但最重要的是神話語的宣講，因為能力是在於神的話(路一37)，是神的話叫人扎心(徒二37)。

二. 禱告聚會

1. 教會的產生奠基於120人同心合意的禱告(徒一13-15)。這標誌著教會的特點，正如主說，教會是稱為「禱告的殿」(太廿一13)。
2. 教會的禱告是取用屬天能力的渠道，是直接與神同工，因為能有分於神捆綁和釋放的工作(太十八18)，彼得獲救出監就是一例(徒十二1-11)。
3. 禱告聚會的內容就是禱告，參加的人若同心合意照著神的旨意祈求，就要叫神的工作成就，也能使我們經歷神的豐富。(太十八19；約壹五14-15)

三. 信息聚會

1. 神是用祂的話來建立聖徒和教會(徒二十32)，所以聖徒若要是得造就，教會若要是得建造，必需要常有神話語的供應。

2. 信息聚會就是由一些有話語恩賜，又在主裡面有操練的人，來傳講神的話，把神的心意解開，並供應屬靈生命，如在主日聚會、真理教育課程和特別聚會所作的。這樣的聚會能帶進神的同在，使人被勸醒、被審明(林前十四23-25)。
3. 這種聚會或就著聖經中某一書卷作講解，或就某一個真理作專題式傳講；但無論是甚麼方式，都是依據著神純正的話語傳講，叫聽的人得幫助。

當行的路

一. 福音聚會

1. 要同心。不應存著冷淡或旁觀的心態，以為這只是某些人的責任，反而要積極投入，同心代禱，領人赴會。福音的能力在於教會同心合意，如此福音便興旺，主便要將更多得救的人加給教會。(腓一3-5、27；徒二46-47)。
2. 要出席。無論能否請到人都該出席，因為福音該是我們百聽不厭的，能引起我們的共鳴，更覺救恩的寶貴；而且傳福音是屬靈的爭戰，需要全體聖徒的參與來帶進主的得勝。在聚會中我們可陪坐、積極唱詩、代禱，甚至陪談。

二. 禱告聚會

1. 要同心合意。這是禱告蒙應允的關鍵(太十八19)。我們眾人禱告的時候，都當體貼主的需要，互相扶持(藉說「阿們」)，而且題目要專一，如此才可彼此加強。
2. 禱告要真實、簡短。神不喜歡虛假和堆砌的禱告；而且我們既是一同的禱告，就不應獨佔太久，亦不需講求完全；反而能讓別人補上，共同構成一個禱告。

三. 信息聚會

1. 存渴慕神話語的心。人向神的渴慕有多少，神就能賜福多少。神叫飢餓的得飽美食，叫富足的空手回去(路一53)。心存渴慕的人必得神豐富的供應(太五6)。
2. 放下成見與批評，對神的話信而順從。我們應該尊重先知的講論(帖前五20)，也要存著信心來領受(來四2)，並將所聽的實行在生活中，如此必能得福(雅一25)。

分享討論

1. 每逢教會有福音聚會，你會有何反應和配合呢？
2. 你有否參加過禱告聚會呢？若有，請分享感受和學習。
3. 你怎樣預備自己參加信息聚會？最近主藉信息聚會向你說了甚麼話？

參考書籍

1. 在基督裡長進(第一輯) (各種聚會) 王國顯
2. 倪柝聲著述全集(卷四) (各種聚會)
3. 倪柝聲著述全集(卷六) (怎樣聚會)

成長班單元2.5

為主得人

- 負擔：1. 福音：為主作見證，領人歸主。
2. 造就：尋找主迷失的羊，挽回同伴。

當知的道

一. 作見證的意義

「…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一8)

一枝蠟燭燒完就熄滅了，若點燃另一枝，則光度加倍。若不斷有蠟燭點燃，亮光永不熄滅。同樣，人若不為主作見證，福音到他身上就停止了。一個人得救了，被主點亮了，如果不向人作見證，把別人也點亮，那福音到他身上就停止了。應當把更多人帶到主面前，讓福音的火一直不斷燃點下去。

二. 作見證領人歸主的榜樣

1. 一個尋找一個 (約一40-45)

安得烈一信主就帶他的哥哥彼得去見主；腓力接受主後，也帶領拿但業接受主。

2. 回家去告訴人 (可五1-20)

主囑咐被群鬼所附、得釋放之人要回家，去對他的親屬作見證。將主怎樣憐憫他，為他作了何等大的事，都告訴他們。

3. 往城裡去 (約四28-29，參：約四39-42)

撒瑪利亞婦人認識主後，立即往所住的城裡，為主作見證，好些人因此相信了。

三. 作見證領人歸主的重要

1. 何等的喜樂

「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悔改，在神的使者面前也是這樣為他歡喜。」(路十五10)

信徒在一生中有兩個最快樂的日子。一是信主的日子，二是為主作見證，使人歸主的日子。

2. 生命不能不生

「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裡面的，我也常在他裡面，這人就多結果子…」(約十五5)

人一信主就要學習為主作見證。植物有芽就會生長；照樣，人有了主的生命也會生長，不生長是不正常的。信了主卻沒有興趣叫人悔改歸主的，這人要向主悔改。

3. 永遠分開的悲慘

「因為我還有五個弟兄，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路十六28)

有許多人沒有聽見福音，是因為我們沒有作見證，結果和親人不是暫時離別，乃是永遠的分開，靈魂永遠滅亡。

四. 挽回軟弱迷失的信徒

信徒軟弱失迷的原因：

1. 魔鬼的工作

「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8)

2. 偶然被過犯所勝

「弟兄們，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加六1)

3. 停止聚會

「又要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倒要彼此勸勉，既知道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來十24-25)

當行的路

一. 作見證的準備

「只要心裡尊主基督為聖。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三15)

1. 列出未信主親友的名字，為他們禱告，求主帶領該先向哪些人作見證。

2. 準備見證的內容，包括自己蒙恩的經歷與改變，和扼要的福音內容。

二. 作見證的實踐

1. 找著最親的人或最要好的朋友，告訴他你信了耶穌，得著了救恩，邀請他去福音聚會。
2. 告訴家人你已信了耶穌，並在平常生活為人上有見證，把握機會向他們傳講福音。

三. 關顧屬靈的同伴

1. 若有同伴軟弱迷失，當為他禱告，可找三兩信徒一同為他代禱。
2. 若適當的話，可致電關心，鼓勵他，勸勉他，把他帶回神的家。

分享討論

1. 彼此分享領人歸主的經歷與喜樂。
2. 領人歸主時遇過甚麼難處？怎樣解決？
3. 可以怎樣更多裝備自己，為主去得更多的人？
4. 若有人歸主，可以怎樣跟進？
5. 有否發現一同信主/受浸的同伴不見了？可在小組裡提名代禱。
6. 挽回軟弱迷失的信徒，有甚麼需要注意的地方？(例如性別、年齡等，小心自己也落在試探裡(加六1；猶22-23))。

成長班單元2.6

如何領人歸主

負擔：傳福音負擔和基本技巧

當知的道

傳福音的負擔——聽見四面的呼聲

在宇宙中，有四面的呼聲，呼召信徒去傳福音、拯救人。

一. 上面的呼聲—主臨別的吩咐—天上的呼聲

「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可十六15，太廿八19)

這吩咐是主在地上臨升天的時候所留給我們的，一直到今天，祂這個在上面的呼聲，從未停止。按地理說，祂要我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按人種說，祂要我們去使萬民作祂的門徒。從主升天，歷代不斷的有人聽見這呼聲，答應祂的呼召，往天下各處傳揚祂的福音。並且祂也用祂主宰的權能，使地上人類中的變遷發展，配合這呼聲所帶出來的行動。但願我們聽見祂這呼聲，答應祂的呼召，從我們最近的親友開始，去使那些從未認識祂的人作祂的門徒。

二. 下面的呼聲—滅亡財主的哀求—地下陰間的呼聲

「財主說，我祖阿，既是這樣，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因為我還有五個弟兄；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路十六27-28)

那滅亡的財主，在陰間火焰裡受痛苦時所發出的哀求，給我們知道，今天在陰間裡必有多人渴望他們還活在世上的親人，得以聽見福音，而得蒙拯救，免去沉淪的痛苦。我們豈不也該同情這個悲痛的呼聲，向那些活著還有機會悔改的親友，傳揚那能救他們免去永遠沉淪的福音麼？

三. 裡面的呼聲—信徒內心責任的催促

「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因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若不甘心，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林前九16-17)

一個人一得救就自然覺得該傳福音；不傳，就覺得對不起人，有虧欠。但一對人傳福音，心中就滿了喜樂，有滿足，並且越傳越快樂、越舒服。這是因為主把傳福音的責任，隨著祂的救恩，託付了我們。我們一蒙到祂的救恩，就受了祂這個託付，有了一個屬靈自然的責任，這責任在我們的內心，常因著聖靈的感動，成為一個負擔，成為一種催促的聲音，要我們非去向人傳福音不可；不去傳，就覺得「有禍了」。我們內心這種責任感的催逼，是神放在我們裡面的，是我們不能不聽從的。

四. 外面的呼聲——世人內心急切的需要

「有…人站著求他說，請你過…來幫助我們。」(徒十六9)

這是保羅當日在異象中看見並聽見，馬其頓人對他所發出的呼聲。這種馬其頓呼聲是來自在四周的人——每天報章所載世人犯罪、困擾、痛苦的光景，都在說出人心急切的需要。可惜我們因著心情不夠、感覺遲鈍，就忽略了，甚至聽不見。求主打動並加增我們的心情，使我們裡面的感覺敏銳，能感覺今日人對福音急迫的需要，聽見他們情切的呼聲，而答應他們渴望的要求，在福音上幫助他們。

當行的路

傳福音的基本技巧

一. 為著人到神面前來

1. 禱告是領人歸主的基本工作

「凡父所賜給我(主)的人，必到我這裡來。」(約六37)

「神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教會。」(徒二47)

第一件事，我們要先向神要人，要求神將人賜給主耶穌，將人加給教會。得救的人是需要從神那裡去求出來、討出來的。在沒有向人開口之前，必須在神面前開過口。要先求告神，然後到人面前去說話。

「壯士披掛整齊，看守自己的住宅，他所有的都平安無事；但有一個比他更壯的來，勝過他，就奪去他所倚靠的盔甲兵器，又分了他的贓。」(路十一21-22)

人的心是最難對付的，我們不容易叫它歸向主；我們必須在

神面前好好的先為這些人禱告，要求神捆綁那壯士，然後再很仔細的向他們說話，才能好好的帶領人歸主。

如果禱告得答應出了問題，如果禱告沒有把握，對於帶領人歸主也就沒有把握。所以禱告的功課必須實際的學習，不可馬虎的過去。

2. 豫備禱告簿子

你要專一的求神給你幾個人。先讓神把祂所要救的人的名字擺在你心裡，你的家人、朋友、同事、同學在你心裡成了負擔，你盼望他們趕快得救。

鄭重的把他們的名字記在禱告簿。禱告簿分項：號碼、開始禱告日期、名字、得救的日期。

名字不寫則已，一寫進去，就不能放鬆。除非他去世，才可以不為他禱告。人如果沒有去世，又沒有得救，總不可停止天天為他禱告，總要一直禱告，禱告到他得救為止。有的兩三個月就得救，有的一年才得救，有弟兄為一個人禱告了整整十八年，那個人才得救。我們總不要放鬆，總是要他們得救。

3. 為人禱告的榜樣——一個十六歲的孩子

從前有一個孩子，只有十六歲，在一家建築公司中作抄寫的工作。公司的總工程師，脾氣很不好，差不多每一個人都怕他。這個孩子得救之後，就為那個總工程師禱告。他很怕那個工程師，不敢向他開口傳福音，但是天天為他迫切禱告。過了不久，那個工程師問他說：「我覺得在整個公司二百多人中，就是你和我不相同。請你告訴我，是甚麼緣故？」工程師已有四、五十歲，他只有十六歲。這青年人就告訴他說：「我已經相信了主，你沒有相信。」這在那時候，工程師說：「我也要相信。」孩子就把他帶到教會中，那個工程師也就得救了。

二. 為著神到人面前去

1. 尋找機會、把握機會傳福音

對相熟的人如同事、同學、朋友、家人，應趁他們有空、心

情平靜時，自然談起福音。如對方遇到疾病、困境、絕望時，安慰他，將平安的福音傳給他，讓他感受到神的大愛。有時可藉著談論發生的災難，插進福音和見證。

你要專一的求神給你幾個人。

若適當的話，可致電關心，鼓勵他，勸勉他，把他帶回神的家。

2. 如何使用「福音卡」傳福音

1) 背熟裡面的經節

2) 簡單解釋經節的意思，有時可加上見證。

3) 按經文的次序說出神的救恩

4) 憑信心傳講：深信出於主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著能力的。

5) 靈活應用，有時某一節已經打動人心，就不需要所有經節都全部講完，應立刻邀請對方一同禱告接受主。

3. 與人談道須留意幾點：

1) 絕不作無謂的辯論：你總是要給人一個溫柔的態度，你如果與人爭論，他就逃掉了。

2) 要抓住事實：告訴人有關你信主的改變

3) 與人接觸時，在心中求神給說話的機會。

4) 無論得時不得時，都得講。

分享討論

1. 對聖經中題到的福音四面的呼聲，你哪一方面的感受最深？
2. 神是否已經把他要拯救的親友的名字放在你心裡？他們對福音的態度如何？請分享並與組員一同代禱。
3. 討論如何開始使用禱告簿子。
4. 簡略講出完整的救恩內容(福音卡)。
5. 在向人傳福音上有何成功或失敗的經驗，試一同分享。

附錄——福音卡

1. 天地有真神

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羅一20)

2. 真神愛你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16)

3. 罪惡捆綁你

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三23)

4. 罪的結局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羅六23)

5. 真神為你預備的禮物——生命的救法

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五8)

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提前一15)

6. 如何得著真神賜你的禮物

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羅十9-10)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一12)

成長班單元2.7

認 識 教 會

負擔：1. 認識甚麼是教會和她在神心中的地位

2. 作個寶貴教會的人，並配合神今天在教會身上的工作

當知的道

一. 教會是蒙召的會眾

教會(Church)一詞是由希臘文ek-klesia譯過來的，意即「被呼召出來的會眾」，所以教會不是指聚會所、禮拜堂，那不過是教會聚集的地方。聖經給我們看見教會能「懼怕」能「禱告」(徒五11，十二5)，所以是活的，不是死的建築物。

二. 教會是神和基督所寶愛的

1. 「又使眾人都明白，這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神裡的奧秘，是如何安排的；為要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現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這是照神從萬世以前，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裡所定的旨意。」(弗三9-11)

教會是神在萬世以前在基督裡所安排的，在以前的世代是隱藏的奧秘，如今已啟示出來，神今天要藉教會彰顯祂百般的智慧。

2. 「…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弗五25)

「掃羅行路，將到大馬色，忽然從天上發光，四面照著他；他就仆倒在地，聽見有聲音對他說：掃羅，掃羅，你為甚麼逼迫我？他說，主阿，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徒九3-5)

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乃是為教會捨己，祂肋旁流出來的血是為贖罪，流出來的水是為分賜生命，如此就產生了教會。當保羅逼迫教會時，主卻視為逼迫祂自己，祂視教會與祂是合一而不可分的。

三. 教會是現今神在地上工作的焦點

1. 「教會是他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弗一23)

「他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

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11-12)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要完全被基督所充滿，來彰顯祂的豐富。
為此基督賜下各樣的恩賜，為了成全聖徒，使他們各盡其職，
目的是叫基督的身體被建立。

2. 「…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五25-27)

教會是基督的配偶，聖靈今天在教會中的工作就是要預備這配偶，潔淨她，裝飾她，等候基督的迎娶(參約三29；啟十九7)

3. 「你們也靠他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弗二22)

教會是神在地上的居所，是神的家，祂要安居在其中，得著安息和滿足。為此祂運行作工在聖徒裡面，用祂的愛來充滿他們，使他們被建立在一起，顯出神家的實際。

當行的路

一. 作個尊重寶愛教會的人

「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三15)

不要作藐視神的教會的事(林前十一22)，例如不鄭重聚會，隨自己喜好行事，不順服教會中的安排等。也不要作傷害破壞教會的事(林前三17)，例如與人結黨紛爭，播弄是非，把世界的風氣帶進教會等。

要愛教會，關心教會中的事，常為教會禱告，不停止聚會，積極投入服事，為教會的需要費財費力。

二. 配全神今天在教會身上的工作

1. 「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四15)

以基督為元首(頭)，順服祂，不自把自為，也順服祂在教會中所設立的代表權柄(來十三7；帖前五12-13)。在基督身體裡發揮作肢體的功用，靠著主與其他肢體聯絡得合式，結合得堅固，不單獨，不抱個人主義，在愛中同被建造。

2. 「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五26-27)

「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他；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啟十九7-8)

要常讓主的話來洗滌、潔淨自己，得以除去一切玷污不潔和老舊因循；又棄絕一切的不義(弗五3-5)，過公義、和平、喜樂的生活(羅十四17)。

3. 「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裡的人了；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弗二19-21)

「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
(弗三17-18)

讓主安家在我們心裡，靠祂與眾聖徒彼此聯結相愛，同被建造，成為神在地上的安居之所。

分享討論

1. 這課內容給你對教會有何改觀的地方？
2. 教會跟一般社團有何分別？
3. 請具體說出一些尊重寶愛教會的行為。
4. 若要關心教會，可循甚麼途徑得知教會的行動和情形？
5. 一同宣讀詩篇一二二6-9，鼓勵初信者每天為教會禱告(可依照本課的內容，和從上一題所得知的教會情形來禱告。)

成長班單元2.8

聖徒相交

- 負擔：1. 認識和寶貴與聖徒相交
2. 指出在實行相交時的講究

當知的道

- 一. 聖徒間維繫著密不可分的屬靈關係
 1. 我們是神家裡的人。我們本來是互不相識，性格、背景都不同和不合的人；但因著基督耶穌的救恩，我們就不再是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裡的親人了(弗二19)。既是家裡的親人，就很自然會相交了。
 2. 我們是基督身上的肢體。教會(全體聖徒)是基督的身體，而我們各人都是身體上的肢體(羅十二5；林前十二13-14、25、27)。既是身子的肢體，就當有聯絡、相交和相顧。
- 二. 聖徒相交帶進生命與祝福
 1. 神的生命是湧流的生命，聖徒的相交就是讓神的生命在我們中間有湧流的機會，這樣能帶進喜樂和供應(約壹一3-4；羅十五22-24)，如同血液在人身體內越得著循環，就越能供應養分。
 2. 聖徒的相交能增進對基督的認識。基督的豐富是測不透的(弗三8)，任何個人對祂的領略都十分有限；但藉著與眾聖徒一同分享、相交，就能更豐富地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弗三18-19)。
 3. 聖徒的相交能使我們在軟弱中得到扶持。我們不能單獨地作基督徒，否則必會倒下。以利亞是大有能力的先知，曾為萬軍之耶和華大發熱心；但當他一個人獨自面對威脅時，也會沮喪求死(王上十九1-14)。相反，保羅也是一直為主奔跑，但他有一班親密同工，成為他的扶持(羅十五3-4；林後七5-6；腓二20-22；提後四11)，使他能走完路程。因此，在屬靈的路上，兩個人總比一人好(傳四9-12)。
- 三. 聖徒相交的根據

1. 不是根據性格、背景、看法。我們各人都有著不同的背景、習慣、取向等，但這些皆不是相交的根據。聖徒的相交並不是「臭味相投」，這樣的聯繫反會容易引致分門別類。
2. 乃單根據神的生命。我們皆從主領受了一共同的生命，就是神的生命，這生命是我們相交唯一的根據(約壹一1-3)，這樣的相交是能跨越年齡、背景、性格、看法的限制的。

當行的路

「所以，在基督裡若有甚麼勸勉，愛心有甚麼安慰，聖靈有甚麼交通，心中有甚麼慈悲憐憫，你們就要意念相同，愛心相同，有一樣的心思，有一樣的意念，使我的喜樂可以滿足。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腓二1-5)

一. 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4-5節)

基督耶穌的心是不顧自己，只顧別人。我們相交時也該開放自己，放下自己，不堅持，不輕易批評，反而尊重、包容和接納別人。

二. 不結黨，不貪虛榮，存心謙卑(3節)

不標榜自己的背景而在聖徒中間分門別類，也不是要得人的稱讚，反倒謙卑，留意並欣賞別人的長處和優點。

三. 在主裡同心(2節)

不要著眼於聖徒間不同的背景，反該注意主在各人身上的恩典與作為，並且學習進入並體諒別人的感受，與喜樂的人同樂，與哀哭的人同哭(羅十二15)。

四. 敞開自己(1節)

無論有甚麼勸勉、安慰、見證，甚或是難處，我們都該學習向聖徒敞開，好藉此互相服事，彼此擔重和建立。

分享討論

1. 你寶貴聖徒的相交嗎？請分享你在這事上蒙恩的見證。

2. 你與聖徒相交可有困難？困難在哪裡？
3. 你通常在甚麼時候與聖徒相交？內容是甚麼？
4. 怎樣可以擴闊和提升聖徒的相交？

參考書籍

1. 新生命、新生活(組長本) 門徒與團契 蘇穎智
2. 在基督裡長進(第二輯) 教會生活的幾個原則 王國顯